

济宁学院院长办公室文件

济院办〔2014〕8号

关于印发《济宁学院 第二届科研工作会议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根据学校工作安排，将举办第二届科研工作会议。为切实实现会议既定目标，确保会议取得实效，学校制定了《济宁学院第二届科研工作会议方案》。现将方案印发给你们，望认真组织实施。

济宁学院院长办公室

2014年9月22日

济宁学院第二届科研工作会议方案

为贯彻落实学校“335”发展战略规划，切实完成学校“3373”工程所规定的目标任务，牢固树立“育人是立校之本，教学、科研、社会服务协调发展”的理念，主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高等教育形势的变化，切实提升学校的办学层次，全面总结我校“十二五”以来的科研工作，充分调动广大教职工的科研积极性和活跃校园学术气氛，根据学校工作安排，将举办第二届科研工作会议。为切实实现会议既定目标，确保会议取得实效，制定本方案。

一、会议启动

定于9月中旬正式启动本届科研工作会议。

二、会议内容

本届科研工作会议将安排系列活动，具体内容如下：

系列活动之一：科研成果展

全面展示2011年以来学校在科研领域取得的成绩。由学校统一部署，各系（部）负责布展。

布展地点设在图书楼二楼大厅。

布展时间定于10月下旬至11月底。布展期间，学校将组织各系（部）、各部门负责人参观；各系（部）、各部门自行安排时间，组织本单位人员参观。

系列活动之二：学术活动

活动内容包括以下三个方面：

1. 举办社科论坛

根据山东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年度工作部署，我校将于10月底和11月初承办山东省社科论坛——“全球化背景下的世界区域国别史研究研讨会”和“《水浒传》与儒家文化全国学术研讨会”。

2. 开设“博士论坛”、“文化讲堂”

为丰富学校学术活动内容，促进科学研究和学术交流，学校开设“博士论坛”和“文化讲堂”。“博士论坛”和“文化讲堂”是学校的长期学术和文化交流平台，将定期组织校内有关人员进行学术、文化交流和邀请国内外业内专家、学者讲学。

3. 举办学术报告会

学术报告会分两个层面：一是学校有针对性地邀请有关专家进行的全校层面的报告会，由学校统一组织。二是各系（部）、单位根据各自的年度学术报告计划，或邀请校外专家、学者来校讲学，或安排本校教师作学术报告，由各系（部）负责组织。

科研工作会议启动后，请各系（部）、单位按规定时间将学术活动月期间的学术报告计划，以书面形式报送科研处。科研处汇总后，将学术报告会的整体安排时间表公布并反馈各系（部）、单位，以便组织实施。

系列活动之三：筹备成立济宁学院文化科技产业基地

充分调研和论证与鲁南工程技术研究院、济宁尚雅文化产业发展中心合作事宜，筹备成立“济宁学院文化科技产业基地”，实现多方全面合作，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加大地域文化

资源挖掘、整合和地域文化产业发展力度，做好地域文化传播文章，开辟文化产业发展路径，为区域人文社会科学的繁荣和地方文化精神文明建设做出贡献，真正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双赢；切实发挥科研工作在学校发展中的先导和支撑作用，促进学科交叉融合，拓展我校服务地方的学科领域，推动我校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的实现。

系列活动之四：表彰评选

学校决定评选表彰在科研方面做出贡献的人员，设立“科研重大贡献奖”和“科研管理奖”。“科研重大贡献奖”：奖励为学科建设和地方经济建设做出贡献的人员和在高层次立项和评奖中实现新突破的人员；“科研管理奖”：奖励长期团结合作、在科研管理领域做出重大贡献的集体和个人。

表彰评选工作由各单位推荐，经学校评选，确定受奖集体和个人，在科研工作会议主题大会上宣布表彰决定。具体评选标准另行制定。

系列活动之五：会议期间进行的其它工作

1. 完成《济宁学院科技开发服务管理暂行办法》（济院政字[2010]123号）修订工作。

2. 完善“济宁学院科研工作体系”，落实学校“3373”工程任务目标。

3. 举办《济宁学院核心期刊目录》修订研讨活动。

系列活动之六：科研工作会议主题大会

科研工作会议主题大会定于12月中旬召开。具体方案，另稿拟定。

上述各项内容，分步部署具体实施方案，陆续展开工作。